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7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6月7日,公司股价已上涨197.69%,股价持续上涨且涨幅较大并处于历史高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6月7日,公司股价已上涨197.69%,股价持续上涨且涨幅较大并处于历史高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1年6月7日收盘,公司静态市盈率为58.99,滚动市盈率为48.13,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静态市盈率为39.22,滚动市盈率为33.41,公司上述市盈率指标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171 证券简称:上海贝岭 公告编号:临2021-036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和6月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股票二级市场的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和6月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目前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目前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近期市场仍然对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行业发展前景持续看好,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和6月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555 证券简称:泽达易盛 公告编号:2021-021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杭州畅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畅鸿”)

●资金来源及增资金额: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达易盛”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3,2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杭州畅鸿进行增资,主要用于支付购买土地款,购买土地款项合计金额19,229万元。本次增资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对经营场地的需求以及加快公司规模化发展速度、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及未来发展需要,进一步扩大产能和建设研发中心,杭州畅鸿于近日竞得余政储出[2021]17号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为了满足杭州畅鸿后续支付购买土地款的资金需要,泽达易盛拟以自有资金向杭州畅鸿增资13,2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杭州畅鸿的注册资本将增至2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款拟主要用于支付购买土地款。

(二)履行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杭州畅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B15PN7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古墩路1900号8幢308室

法定代表人:林应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应用设备、通信产品、电子产品、现代化办公设备、新型元器件、数据处理和存储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通信产品、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办公设备、电子元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6,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3月13日

营业期限:2018年3月13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增资前,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不变。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杭州畅鸿经审计资产总额154,469,501.23元,净资产149,029.81元;营业收入6,510,048.87元,净利润-900,167.46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1年3月31日,杭州畅鸿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56,018,669.74元,净资产1,356,815.56元;营业收入3,607,994.70元,净利润-742,214.25元。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杭州畅鸿将增资款项分期支付购买土地款。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将用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和建设研发中心,满足公司对经营场地的需求,有利于加快公司规模化发展速度、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

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增资后,杭州畅鸿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64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更改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6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湖路62号办公楼1号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海周。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7,189,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71,434,720股的74.1913%。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5,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7,184,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1880%。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5,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5,7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4、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7,186,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3,1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汪顺静、马素湘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21-029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3日,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德法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采矿权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6亿元参与“兰溪市陈家井矿区建筑用石料矿”采矿权竞拍,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竞拍、购买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参与竞拍矿业权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竞拍采矿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21-030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7日,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3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德法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换股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基本完成,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现公司决定拟增补非独立董事。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09,856,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90%)、持股10%以上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629,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3%)、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629,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3%)提名以及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拟增补甄建敏先生、蒋若莹女士、陆胜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附后)。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董事、监事等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换股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基本完成,基于公司实际情况,现公司决定拟增补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拟增补邢以群先生、陈建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附后)。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董事、监事等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事宜。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必要的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且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不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授权人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对照表》、《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4、《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

附: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甄建敏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浙江省国资委人事处主任科员、产权管理处主任科员、产权管理处副调研员、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调研员、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处级)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厅级)党群工作部临时负责人、职工董事。现任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总经理,兼任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甄建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其在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任总经理外,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若莹女士: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业务经理、副经理、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经营部业务三处处长、高级副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客户一部业务三处处长、高级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

截止本公告日,蒋若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其在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任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外,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陆胜东先生: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3年8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厦门分行参加工作,先后在人事处、信贷处、工商信贷处工作;2001年2月借调中国工商银行工商信贷部信贷现场检查处工作;2004年8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工商工商信贷部贷后监督处副处长;2005年10月调入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先后任信贷管理部贷后监督检查中心贷后监督处副处长、大户风险管理处副处长;2009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信贷管理部信贷监督中心(信用风险监控中心)处长(2013年1月-2013年9月加拿大多伦多大学进修);2015年8月任中国工商银行信贷与投资管理部信贷专家;2017年9月任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截止本公告日,陆胜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其在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总裁外,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建根先生: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职称,注册会计师。曾在财政部人教司工作,在浙江财经学院任教,在浙财会计事务所(之江资产评估公司)任副所长,在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借调)上市公司监管处负责上市公司监管工作;曾任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钱塘房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稽核师,蓝山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3月至2020年4月,任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金海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兼董事长;同时兼任华闻传媒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闻集团”,000793)、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万承志堂”,833263)和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晟时代”,600892)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陈建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邢以群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邢以群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文化程度,管理学博士,教授。1986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大学管理科学研究室助教、讲师等。1992年10月至1997年9月,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1997年10月至今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2016年3月至2020年4月,任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8年4月至今,任浙江众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邢以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邢以群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21-031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6月7日,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3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霞蓓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近日收到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关祐铭先生的辞职报告,关祐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关祐铭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祐铭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关祐铭先生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其在公司监事会中的职责,关祐铭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公司监事会对关祐铭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关祐铭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尽快补选新任监事。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09,856,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90%)提名,监事会拟补选江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对照表》、《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

附: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江建军先生: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二轻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省属企业高级监事。2021年1月起任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治理部副部长。2021年4月起兼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江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其在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治理部任副部长外,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21-032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6)。

2021年6月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浙江建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建阳”)《关于提请增加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浙江建阳从提高工作效率与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实际状况的更加匹配的角度出发,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日,浙江建阳持有公司股票67,108,0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浙江建阳具有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其他议案等事项不变。现对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重新发布如下: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集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16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16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6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6日9:15至 2021年6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西路52号浙江建投大厦1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投融资额度的议案》

8、《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薪酬执行情况与2021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9、《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子公司2021年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1 选举甄